

中国
散文
学会
编选

闯入 历史禁地

史实卷

于懋 主编

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

中国散文学会编选

闯入历史禁地

史实卷

于懋主编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闯入历史禁地. 史实卷 / 于懋主编. —北京: 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 2009.11

ISBN 978-7-5639-2196-6

I. 闯… II. 于… III. 中国—历史—文集 IV. K207-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190344号

闯入历史禁地 (史实卷) 于懋 主编

策 划: 张 明

责任编辑: 张 瑚

特邀编辑: 方 伟

出版发行: 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平乐园100号

邮政编码: 100124

电 话: 010-67391106 010-67392308 (传真)

电子信箱: bgdcbsfxb@163.net

承印单位: 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

经销单位: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开 本: 72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 张: 16.5

字 数: 245千字

版 次: 2009年11月第1版

印 次: 2009年11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639-2196-6

定 价: 28.80元

声明: 本书未能联系到的部分文章作者, 请与“中国散文学会”

王智接洽, 电话 (010) 82859262

序 言

近些年来，史学界在占有新材料、扩大观察历史的眼界、对内容和观点推陈出新等方面不断取得突破性成果，一个又一个的历史真相被还原了，被重新定义和解释了。这里有当事人私人化的记忆和叙论，也有随着时间推移和政治环境改善而得以解密的档案和史料，还有有力的史料钩沉、事件和人物的重新评论，以及合乎逻辑的推理，所有这些赋予了历史崭新的生命和意义。

对历史的重新认识可能会由于新发现的史料而引起连锁反应。《尚书·尧典》是我国最早的正史之一，它曾记叙了封建社会之前就实行的“禅让”帝制：黄帝的玄孙将帝位禅让给舜，舜又将帝位禅让给禹。太史公司马迁将这一叙事又原封不动地照搬进《史记·五帝纪》中。于是，尧舜禹圣人般的谦虚在中华民族历史上放射出耀人眼目的光彩，成为五千年来代代相传的动人美谈。然而，近年在汲郡出土的魏国古墓史的一批“竹书”，还原了历史的真相。原来历史并非如此，其实，韩非在《说疑》里早就指出过：“舜逼尧，禹逼舜，汤放桀，武王伐纣，此四王者，人臣弑其君者也。”

更多的情况是史料并无增减，而是观念发生了变化，例如，对曾国藩的重新评价即是典型一例。自1950年以来，曾国藩一直被视为镇压农民起义的刽子手，对他的声讨持续了几十年，就连其诗文和祠堂也难免劫火。然而，到了20世纪80年代，在新的环境下，人们的认识发生了巨大的改变。这位一生中几乎三次自尽，并无多少奇谋妙计的翰林，单凭一个“忍”字就创下了如天的功业，几乎在一夜之间，他便烈火烹油般地火了起来，广受人们的崇拜。

还有一个突出的例子，就是对太平天国及其领袖洪秀全评价的剧降。先前，洪秀全一直被捧为农民起义的英雄，太平天国也被视为推动历史车轮前进的动力。学者们煞费苦心地为这一预设结论引经据典。他们说，革命导师马克思曾

盛赞这场运动，称之为东方革命的希望。近年来，一些学者对相应史料重新进行了梳理之后，惊讶地发现，太平天国是一个政教合一的封建王朝，对当时经济的破坏、对生产力的扼杀都是空前的。而洪秀全与其他封建帝王相比更是有过之而无不及：愚弄黎民百姓，血腥的窝里斗，荒淫腐朽的生活，几乎是登峰造极。于是学者们又说，马克思在获得了太平天国更多史料后在他的《中国纪事》里写道：“除了改朝换代以外，他们给予民众的惊慌比给予老统治者的惊慌还要厉害。”历史又被颠倒过来了。

所以，历史学家的职责不但是对历史真相孜孜不倦地追寻，而且是对历史不断地作出新的解释。这就要求历史学家要坚决摒弃人云亦云、墨守旧说的惯性思维，而要独立思考，大胆质疑，善于提出新的问题和新的可能性，从新的角度去看待旧问题，发挥创造性的想象力，同时具有脚踏实地的科学精神。

当然，追寻历史真相的工作是坎坷艰难的，但即使在肤浅而浮躁的时代，也仍有史学家恪守基本的史德规范，从理性化的麻木状态、实用化的学术作秀中解放出来，冲破重重雾障，竭力探索挖掘，坚守历史作为“抵抗遗忘最有力的工具”这一基本的文化功能，使湮没在时间深处的人或事重获生命，显现出历史学家对斑斓多姿的历史的痴迷和敬畏。这也就是我们编选此书的追求和宗旨。

本书所收集的历史随笔性文章，多是就某个特定历史片断或某些历史人群进行微观探究，并更加关注历史中的“零碎”或个案。在表述上，除了侧重历史解释的故事性和情节性外，同时也强调历史叙事的分析性，即在对史料收集、综合、分析的基础上运用历史逻辑对客观历史进行新的解说与重塑。在回顾历史的过程中，如果站在一个真实的起点上，我们会更加切实地感受到历史应有的深度和广度。

应该说明的是，本套书分为《闯入历史禁地·人物卷》和《闯入历史禁地·史实卷》两册，人物和事件的顺序基本上按时代先后编排，对个别文章作了一些删节和修改。书中所收集的文章大都是“一家之言”，并不能完全代表编者和出版者的观点，敬请读者明鉴。

编者

目 录

三大亡国妖女的历史写真	朱大可	1
受虐的“道德快感”	吴 钩 金 剑	9
战国外交史上的杰作：秦赵渑池会的真相	王长兴	12
长平之战“坑杀”之谜	张 港	15
秦始皇为何要修万里长城	张永廷 张馨文	18
秦始皇陵九大未解之谜	张占民	24
刘邦掉进厕所里	王前锋	32
诸葛亮为何亲张飞而远关羽	李国文	35
李世民为什么不杀武则天	蒙 曼	38
唐朝因干旱而灭亡？	从玉华	43
唐朝望族不愿娶公主	恶魔之泪痕	47
文人不要乱撒娇	王芳芳	51
“烛影斧声”赵光义登基疑案	文裁缝	53
范仲淹的改革是怎样失败的	马立诚	57
历史上的平反周期率	吴 思	62
忽必烈两次入侵日本内幕	[美]罗沙比 著 赵清治 译	70
朱元璋何须除去“小明王”	杨 军	77
朱元璋的反贪运动	张宏杰	80
朱元璋为何要把孟子清理出孔庙	陈 虎	85
靖难：六百年前的一声叹息	付俊良	93
从“诛十族”到“瓜蔓抄”	王者觉仁	96
金銮殿上的“群众暴力”	李 勇	99
真相并不总是最重要的	十年砍柴	102
海瑞奏折：马屁与智慧共存让皇帝不忍杀之？	申公无忌	107
“矫诏”为什么如此容易	黄 波	111

大明朝的“金粉世家”	李开周	113
细说清军入关之战	王霜州	115
从康熙与西学谈起	吴小龙	122
清代第一大贪污案	姜洪源	128
四库全书的风波	费企和	132
皇室后裔确认雍正系篡夺皇位	张星海	134
雍正为何诏令驱逐传教士	读书三味	137
乾隆朝的反腐措施	孙雅彬	140
丁宝桢诛杀慈禧宠宦安德海	刘向上	143
鸦片战争武器真相	刘润堂	148
甲午年湘军决战日本的檄文	张 鸣	152
白莲教的起源	冰 枫	155
逼慈禧向全世界宣战的一份假情报	幸 实	158
慈禧缘何未能废掉光绪	隋丽娟	161
辛亥革命第一枪：为何是武汉？为何是新军？	梅 毅	166
义和团“刀枪不入”之谜	张 鸣	172
大清朝的仁政报告	鄢烈山	179
清代奢靡的宫廷生活	溥 仪	182
皇帝老儿真的独尊儒术吗	刘济生	188
吃 人——动物吃人、人也吃人	李 敖	192
腰斩，见证历史的拐点	朱 飞	197
遗 臭	李万刚 吴静男	202
臭气熏天的历史	李阳泉	207
历代皇朝选妃内幕	林仕谋	213
历史上的太上皇现象	鸣 弓	222
皇宫警卫知多少？	李国荣	228
太监秘史	于云瀚	232
“两朵金莲”的咒语	李阳泉	246
汉奸的缘起和历史	李 零	251

三大亡国妖女的历史写真

朱大可

中国历史上三个亡国妖女，分别是夏朝末年的妹喜、商朝末年的妲己和西周末年的褒姒。她们是中国男权政治话语的最大牺牲品，并且由此开始了女人亡国史的漫长历程。此外，从西施、赵飞燕姐妹、貂蝉、杨玉环到明末的陈圆圆，尽管美貌倾城，却多是颠覆男权的罪人，她们中的大部分被钉上了耻辱柱，只有少数人侥幸成为女烈士，享受丽人牌坊的不朽待遇，继续成为男权世界的点缀。

忧郁症女病人和国王的爱情

在这个女性颠覆者序列的开端，我们看见了妹喜的惊艳身影。刘向兄弟编撰的《列女传·孽嬖传》声称，高大魁梧的夏朝末代君主桀，喜欢把她的娇小身躯放在自己膝盖上，像把玩一件精美柔软的乐器。而她的性情却是如此忧伤，以致我们不得不确认她是严重的忧郁症病人，而博取她的每一个笑容，都是桀的最大乐事。他甚至为爱妃起名叫“喜”，希望这个语符能够推动她的欢笑。

桀是喝酒的高手，他所创意的时髦游戏是建造酒池，其规模大到可以划船，然后强逼三千名饮酒高手在击鼓声中下池畅饮，结果他们中的一些人因酒醉而淹死。面对这种荒谬的场景，妹喜嫣然一笑，由此激发了国王的情欲，令其行为变得更加“荒淫”。在《列女传》里，笑就是妹喜的最高罪恶。

妹喜的另外一项笑罪，是酷爱倾听撕裂绢帛的声音。《帝王世纪集校》记载了她的这一奇怪癖好。宫廷生涯过于无聊，即便饮酒杀人带来的乐趣，也是转瞬即逝。那些日夜回荡的丝竹乐声，更不能驱除她心中的忧伤，只有裂帛的噪音才能博得她的欢心。桀为此下令宫人搬来织造精美的绢子，在她面前一匹一匹撕开。那些裂帛声刺激了妹喜麻木的神经，令忧郁症女病人再度嫣然一笑。

在农业时代初期，丝绸织造业刚刚兴起，破坏这种稀有昂贵的物品，无异于暴殄天物。但桀却沉浸于精神疗法的狂热之中，对国事置若罔闻。桀是妹喜的热爱者，也是她的精神医师，他用王国的命运作为代价，为治疗美丽的病人殚精竭虑。他耗费民脂打造豪华的瑶台，又征用美女和演员排练大型戏剧，演奏华丽的乐章，如此等等。所有这些举止，都旨在构筑一个狂欢的心灵现场。

桀并非像历史学家所说的那样，是十恶不赦的暴君。他没有砍下向他进谏的伊尹的首级，也没有杀害被囚禁的殷族首领成汤，而是在受贿之后颇有风度地释放了他。他唯一下令处死的，是阻止其建造酒池的臣子关龙逢。桀是低能和弱智的武夫，他的爱情不可遏制地燃烧在衰败的年代，演出了一幕气息诡异的悲剧。他最终并未完成对妹喜的医治，却跟患病的情人一起，为成汤起兵造反提供了冠冕堂皇的政治借口。

纣王，一个精神病人的政治病历

妹喜的这种忧郁症，仿佛是一种传染性恶疾，一直延续到了殷代的妲己身上，而国王纣的性格也继承了夏桀。殷朝末年的政治状态，犹如一份被放大的拷贝，更加夸张地再现着夏朝末年的腐败图景。

据《史记·殷本纪》记载，纣花费了七年时间打造高层建筑鹿台，高度达到千尺，几乎上了云端，实在是当时建筑工程学的重大成就，只是耗费民脂民膏太甚，纣成了万民咒骂的对象。他还用酒做成池塘，悬挂肉条充做树林，让男女们裸身在其间嬉玩追逐。这种色情游戏，似乎是对夏桀的刻意模仿，却又更加疯狂无耻。他是中国式的罗马皇帝卡尼古拉，在荒淫的岁月中探求醉生梦死的经验。

在中国历史上，纣王的凶残是无与伦比的，因为妲己的忧郁症似乎比妹喜更为严重，需要更加刺激的疗法才能生效。《列女传》说，为了引美人妲己开心，纣亲自发明了“炮烙法”，也即把抹了油的铜柱横陈在烧红的炭火上，让罪犯光脚在铜柱上行走，一旦滑落下来，就会被炭火活活烤死。看着濒死者的挣扎和惨叫，眉心紧锁的妲己才嫣然一笑。

但纣王的暴虐大多与妲己毫无干系。《水经注》记载说，当年纣王看见老人在冬天渡河，表情踌躇，便问这是为何。手下人解释说，老年人骨髓不够充盈，所以在早晨怕冷。纣王竟然下令杀了老人，敲开腿骨去查看里面的骨髓。

《史记》说，纣的叔叔比干是正直的大臣，他向纣王进谏，直言批评他的暴虐，纣王勃然大怒道：“我听说圣人的心脏都有七个孔窍。”就命人杀了比干，剖开他的心脏细加端详。

《史记》记载的纣的另一杰作，是强索九侯的美丽女儿进宫，但这个少女不愿屈从纣王的淫威，纣一怒之下杀了她，还把她的父亲剁成肉酱。九侯的同僚鄂侯为他鸣冤，纣连他也一并杀了，把他的身躯制成了肉脯。

纣是精神分裂症患者，并且还可能是一个性无能者。他的观淫癖暴露了他在这方面的极度自卑。他是比妲己更为严重的病人，沉浸在性和权力的诸多焦虑之中，并试图用屠杀来证明自身的强大。这种“反应生成”的精神病理，就是产生商末政治暴行的根源。

尽管纣王的暴政与妲己无关，但这个女人却因她的性别而承受了道德极刑。《列女传》记载说，周族的首领武王起兵讨伐，纣眼见大势已去，就登上一座叫“鹿台”的官方建筑，穿上价值昂贵的玉衣点火自焚了。他所采用的隆重的死亡仪式，再度证实了这个暴君的自卑。周武王下令砍下了纣和妲己的头颅，悬挂在白旗之下，宣称这个女人是惑乱和败亡殷商的祸端。于是，可怜的妲己被钉在女妖的耻辱柱上。

妲己的狐狸尾巴和山鸡脚爪

妲己究竟来自何方？这个疑问始终缠绕着世人的心智。据《国语·晋语》宣

称，她原本是诸侯有苏氏的千金，多少也是贵族的后代，因为有苏氏反抗殷商的暴政，结果遭到国家军队的镇压，有苏氏寡不敌众，输掉了战争，而妲己则被当做战利品带回京师，从此沦为商王室的性奴。但她终究以自身的美丽和聪明赢得了纣的宠爱。她是利用情色找回尊严的高手。

但在殷商灭亡之后，妲己的真实身份却遭到了世人的严重质疑。六朝李邕所注的《千字文》“周伐殷汤”，就已明确宣称妲己是九尾狐的化身，可见“狐精说”早已在民间广为流传。《封神演义》第四回“恩州驿狐狸死妲己”，描述妲己父亲把女儿进献给纣王以换取和平，但她的魂魄却在路途上被千年狐精借妖风摄去，妲己早已悄然死去，而此后出现的妲己，“乃借体成形，迷惑纣王，断送他锦绣江山”而已。这是关于妲己真相的最详尽的揭发，它加剧了世人对这个末代妖妃的猜疑和憎恨。

只有《古今图书集成·禽虫典卷一》力排众议，说出了有关妲己身份的另类看法。它声称妲己本是一头“雉精”，即由羽色斑斓的山鸡变成的精灵，虽然幻化为人，但其脚踵却依然呈现为鸡爪状态，所以只好用布帛把它们缠绕包裹起来，以掩盖其本来面目。这是关于妲己身世的最奇怪的论述，旨在向世人说出有关缠足风俗的起源。

不妨让我们考察一下山鸡在中国文化体系中的语义。晋代张华《博物志·物性》形容这种动物有美丽的羽毛，自恋它的色彩，看见自己的水中倒影，就欢喜得翩然起舞。南朝宋刘敬叔《异苑》说，早在曹操的时代，南方有客人敬献山鸡，曹操想叫它跳舞，却不知如何是好，最后还是大臣公子苍舒想出一个办法：放一面大镜子在山鸡面前。那鸡望着自己的镜像，就跳起舞来，不知终止，结果因疲惫过度而死。从这些“山鸡叙事”中，我们只能发现它的两种特性，那就是美丽与自恋，此外没有其他跟妖孽相关的线索。山鸡不是人类的仇敌，更不是男人的阴险克星。“雉精论”由于过于古怪，未能在民间流传开去，而“狐精说”却变得沸沸扬扬，被世人所认可，成为有关妲己身份的最权威的阐释。

汉人对狐狸精的想象，是这个民族的第N大发明，至少也是其伟大的精神遗产之一。《太平御览》称，“狐者，先古之淫妇也”，表明它是有关古代荡妇的

一个戏剧性隐喻。《古小说钩沈》辑《玄中记》告诉我们，狐狸五十岁能变成女人，一百岁变做美女，善于蛊惑，令人迷失心智，到了一千岁就与上天相通，叫做“天狐”，其能力足以消灭一个强大的帝国。

《搜神记》、《聊斋志异》和《三言二拍》之类的笔记小说，显示中国人面对狐狸精的精神分裂：一方面对其摄精勾魂的诡异功能感到恐惧，一方面又满含着热切的情色期待。狐狸精多半是美艳惊人的女子，身形袅袅地穿行于人间街巷，把情欲和祸害传递给男人，而男人则心情复杂地接受着这件风情万种的礼物。

忧郁症的女人最美丽

在三大亡国女妖中，褒姒的身世故事最为离奇曲折。她原是孤儿，被褒国人作为赎罪的女奴进献给周王室，既而被好色的幽王从后宫觅得，从此青云直上，成为集万千宠爱于一身的妃子。但褒姒完全继承了妹喜和妲己的忧郁症传统，她的表情是如此的落寞忧愁，郁郁寡欢，对身边的荣华富贵视若无睹。这种与众不同的奇妙韵味，加剧了幽王对她的宠爱。他们的爱情故事，简直就是夏桀与妹喜的再度翻版。

为了博取褒姒的欢颜，周幽王废立王后申氏和旧太子，把她扶为正宫，从而激怒了文官集团。在一个吏治逐渐完善的时代，文官的立场变得至关重要。《史记》记载说，拥戴前王后的御前史学家伯阳，为此发出了周朝即将灭亡的叹息。为了证明褒姒有罪，他查阅了大量历史文献，从有关夏朝的记载中找到所谓证据，然后精心附会，炮制出一段离奇复杂的身世故事。

今天，我们从《国语》、《列女传》和王逸注《楚辞》等典籍中，仍能分别读到那段奇诡的传奇，它向世人揭发了褒姒的所谓“身世”，说的是夏朝行将衰亡的时候，天上突降两条神龙，自称是褒国先祖，在宫廷里当众做起爱来，弄得一地都是精液。国王下令叫人用匣子盛了那些精液，隆重收藏起来，以为是大吉大利之物。此后从夏朝到商朝和周朝，都无人敢动那个宝匣。

文献记载原本到这里戛然而止，而后面接续的故事，则多半是史官伯阳本

人的手笔：在数百年之后，周厉王打开了这个“潘多拉之盒”，结果精液不慎洒在地上，聚形为一头黑色大鳖，在众人的驱赶声里逃到后宫，一头撞上某位只有七八岁的小宫女，令她感而生孕，诞下一个女婴。因无端产子会受责罚，这个女婴便被人抛出宫墙。当时民间流传童谣说，山桑木弓箭和其草箭套是灭绝周朝的祸害，周幽王下令在全国抓捕有关人士，一对因贩卖这种兵器而逃亡的夫妻经过宫墙附近，被女婴的凄厉哭声所惊动。他们怜惜这个婴儿，就抱着她逃亡到褒国。她长大了之后，又被卖给一个褒国人当奴，后来此人触犯了刑律，周王朝要取他性命，他便进献这个美丽的女奴来抵罪。这就是褒姒的全部“履历”。史官伯阳把两个毫不相干的故事拼接到一起，褒姒的孤儿身世，就此被狡诈的史官纳入了妖孽故事的框架。

这是史官滥用话语权和从事政治陷构的范例。似乎只有屈原这样的聪明人才会在《离骚》中对此发出质疑：“那个妖精为什么要在集市上号哭？周幽王被谁诛杀？他又是如何得到那个褒姒的？”而更令人诧异的问题在于，就算褒姒来自龙的精液，也只能证明她是龙女，有着神圣的血统，跟妲己“狐妖”身世截然不同。但在一个男权昌盛的时代，这些疑问并未获得正确解答，相反，无辜的女奴成了妖精的化身，由此酿成了中国历史上最早的话语冤案。

褒姒一笑起恩仇

褒姒是一个苦大仇深的女人。她的孤儿身世如果属实，那么她就是没有父母的弃婴、褒国的奴隶和周王朝的宫廷性奴。这三重卑贱身份构成了她的全部苦难。但在周幽王的宫廷里，无人知道她内心深处的痛楚。她的忧郁症是如此深重，以致没有任何事物能够触发她的欢喜与笑容。

周幽王的政治智商本来不高，坠入情网之后，成了一个更加“愚蠢”的精神医师。他不理朝政，每天与爱妃一同出入，跟她形影不离，又经常外出放马狩猎，或通宵达旦地饮酒行乐，让那些演员在堂前献技，却不能令褒姒喜悦。他费尽心机，终于找到了一个能引美人一笑的妙法，那就是派人去点燃烽火台上的狼烟，同时擂起报信的大鼓，结果酿成了亡国的惊天大祸。

这烽火台是周王朝的主要军事警报装置。它们按一定距离，分别建造在从京城到边境的交通要道附近，有专门的瞭望员把守。边境一旦有敌寇入侵，瞭望员便会立即点燃狼烟（白昼）或火焰（夜晚），像接力棒一样依次传到京城，反之也一样。这种通信方式，犹如一个庞大的视觉神经传导网络，比任何驿传系统都更为便捷。

《史记·周本纪》记载说，周幽王点燃了狼烟和烽火之后，各路诸侯误以为天子蒙难，派遣军队星夜兼程地前往救驾，但到京城后才发现是个恶作剧的玩笑。京城里外，此时已是兵马云集，一片混乱，这种狼狈滑稽的场面，被站在高台上的褒姒看见，禁不住哈哈大笑。幽王心花怒放，以后又数度重复这个荒谬的疗法，以致无人再相信狼烟信号的意义。

周幽王没有料到，被废黜的王后有个权势很大的老爹申侯，他联合缙、西夷和犬戎等部族，向京师发起了猛烈进攻。幽王大惊失色，高举狼烟烽火求援，结果无人应答，最后在骊山脚下遭追兵杀害。而褒姒则被犬戎军队逮捕，带往他们自己的部落，重新沦为性奴，从此下落不明。幽王的爱情终于得到悲惨的回报，而“狼来了”的寓言，似乎也有了一个闻名的中国翻版。

在这场宫廷爱情悲剧中，周幽王扮演了一个可笑的丑角，为解除情人的忧郁，竟以国家社稷为代价，因而遭到世人的奚落与声讨。但他其实是历史上罕见的情种，敢于为自己喜爱的人罔顾一切，甚至不惜牺牲王位与性命，这跟那个为自保而抛弃杨玉环的唐玄宗相比，实在有天壤之别。查看那些历史典籍，史官们罗列的幽王罪状，比如废立王后和太子，重用奸人虢石父等等，没有一项是站得住脚的。周幽王不是暴君，也从未滥杀无辜，他的唯一弱点就是过于天真，像人格尚未成熟的孩子，对宫廷权谋毫无兴趣，热衷于玩烽火游戏，同时对他所挚爱的女人忠贞不渝。但在一个礼教昌盛的国度，他却为此蒙受了长达数千年的羞辱。

“妹喜—妲己—褒姒”的忧郁症三部曲，和“夏桀—殷纣—周幽”的精神医师三部曲，形成了奇妙的对偶关系。这些末代君主都企图充当治疗者，却暴露了自身严重的精神疾病。其中夏桀是一个怯懦而弱智的武夫，殷纣是十恶不赦的暴君，而周幽王则是一个耽于儿童期的小孩，但他们彼此不同的影像，却总

是被史学家混为一谈，简单地纳入了末代暴君漫画式的图谱里。经典史学家的另一个低级错误，就是诱导民众相信女人是引发三个帝国崩溃的主因。我已经注意到，近年来，一些历史学作者开始为“三大女妖”平反，但似乎很少有人看到，在那些坏国王的行列中，同样站立着话语审判大刀下的冤鬼。周幽王是这方面的范例，他的个案显示政治胜利者之“正义阐释”的高度可疑。

受虐的“道德快感”

吴 钩 金 剑

《韩非子》中有个“卞和献玉”的故事，说的是：楚人和氏得玉璞楚山中，奉而献之厉王。厉王使玉人相之，玉人曰：“石也。”王以和为诳，而刖其左足。及厉王薨，武王即位。和又奉其璞而献之武王。武王使玉人相之，又曰：“石也。”王又以和为诳，而刖其右足。武王薨，文王即位。和乃抱其璞而哭于楚山之下，三日三夜，泣尽而继之以血。王闻之，使人问其故，曰：“天下之刖者多矣，子奚哭之悲也？”和曰：“吾非悲刖也。悲夫宝玉而题之以石，贞士而名之以诳，此吾所以悲也。”王乃使人理其璞而得宝焉，遂命曰“和氏之璧”（见《韩非子·和氏篇》）。

每读及这个故事，心头不由暗自悚然。倒不是为楚王残暴无道、滥用大刑所惊。历代草菅人命、屠杀臣民的暴虐之君，史不绝书，何止刖人足，宫、腰斩、车裂、凌迟、诛九族之刑，又复鲜见？不足为怪。我只惊于献玉的卞和，为何对自己的两条腿竟然毫不爱惜！本来这玉璞拾于楚山，非抢非盗，据为己有亦无可厚非，何苦要“献之厉王”？厉王不识货，刖你一足也就罢了，还不死心又“献之武王”，结果另一条腿也献出去了。两条人腿不是两根汗毛，刖掉了可不会再长出来，这点常识卞和如何不知，但他还要一再进宫献玉，找上门让人家刖其足。合理的解释只能是，卞和并不十分在乎他的双足，起码与之相比还有他认为更重要的东西。且看后来卞和“抱其璞而哭于楚山之下”，而且“三天三夜，泣尽而继之以血”，哭得何其惨烈。初读还以为卞和因为双足被刖而大

感悲痛呢。哪料他“非悲别也”，悲的可是“宝玉而题之以石，贞士而名之以珪”！呜呼，原来卞和在楚山之下抱璞流涕痛哭，无非是要向新登基的文王表明心迹：我没有存心欺君啊，我可是忠贞之士啊。这“贞士”之名，在卞和看来肯定就比两条人腿值钱得多，被“名之以珪”较之被施以刖刑也更不可忍受。所谓“荃不察余之衷情兮”，所谓“虽九死其犹未悔”，对卞和而言，肉体上的受虐和痛苦非但不能打击他的道德热情，恐怕只会越发坚定他以贞士自许的道德信念，激发他决意“殉道”的悲壮感受。除此之外，我找不到更合理的观点来解释“卞和献玉”的异乎寻常的行为。

“卞和献玉”所透露的道德信号是比故事本身更耐人琢磨的。正如卞和的古怪行为所说明的，一个道德感异常强烈的人是多么乐意于为证明自己的道德高度而不惜放弃他的肢体乃至生命，甚至因为肉体的受虐而获得一种亢奋、激昂、极致的道德体验。这种道德体验我且名之为“道德快感”。与卞和同时代的孟子尝云“天下有道，以道殉身；天下无道，以身殉道”，这就是将道德理想主义者的受虐行为赋予浓厚的道德审美价值。以此作为“道德快感”的注脚再合适不过了。在经过道德审美化的受虐过程中，不论是“以道殉身”还是“以身殉道”，殉身者总是可以获得一种十分快意的道德满足感的。由此我相信，“道德快感”首先应是坚定的道德信念的分泌物；其次，“道德快感”通常需要某种刺激——比如身体上的受虐——才得以充分地分泌。

翻开史志，“志于道”的贞士在每个王朝都曾大量产生，他们所承受的虐待和苦难也在每个王朝都大量发生，因此在每个王朝他们都有大量的机会体验“以身殉道”的道德快感。譬如在朱明王朝——一个朝野上下到处弥漫着一种浓郁而糜烂的道德理想主义气味的时代，这个朝代的廷杖制度不知给当时的贞士带来了多少屈辱和伤害。诚如毛泽东同志所言：“明朝有廷杖制，顶皇帝就打，廷杖打死者几百人，千把人，至于推出午门斩首者更多。但是那些人敢讲，冒死上谏。”那么是什么支持着明朝的贞士们不惧酷刑，在廷杖下慷慨赴死般翘起他们的屁股？只能是他们的极为强烈的道德使命感。在屁股受虐的同时，必须相信他们体验到了由道德信念源源不断分泌出来的道德快感。用一句时语来描述，就是“痛并快乐着”。万历五年，朝廷发生了张居正“夺情”事件，翰林院